

臧克家回忆录

我的每一篇诗，都是经验的结晶，都是在吐不痛快的情形下写出来的，都是叫苦痛迫着，严冬深宵不成眠，一个人咬着牙龈在冷落的院子里，在吼叫的寒风下，一句句，一字字地磨出来的，压榨出来的。没有很深的人生经验的人是不会完全了解我的诗的，不肯向深处追求的人，他是不会知道我写诗的甘苦的。

常君实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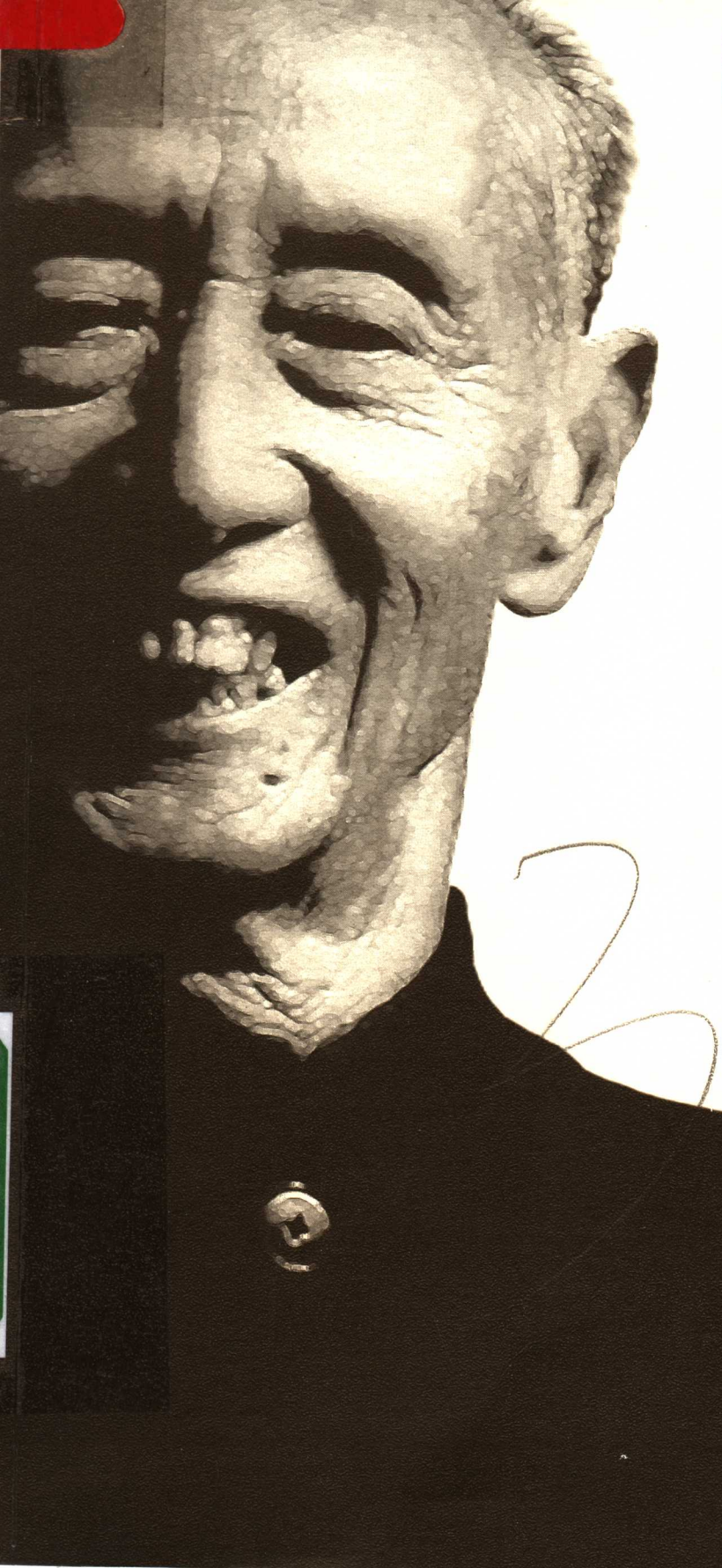
风雨岁月丛书
人物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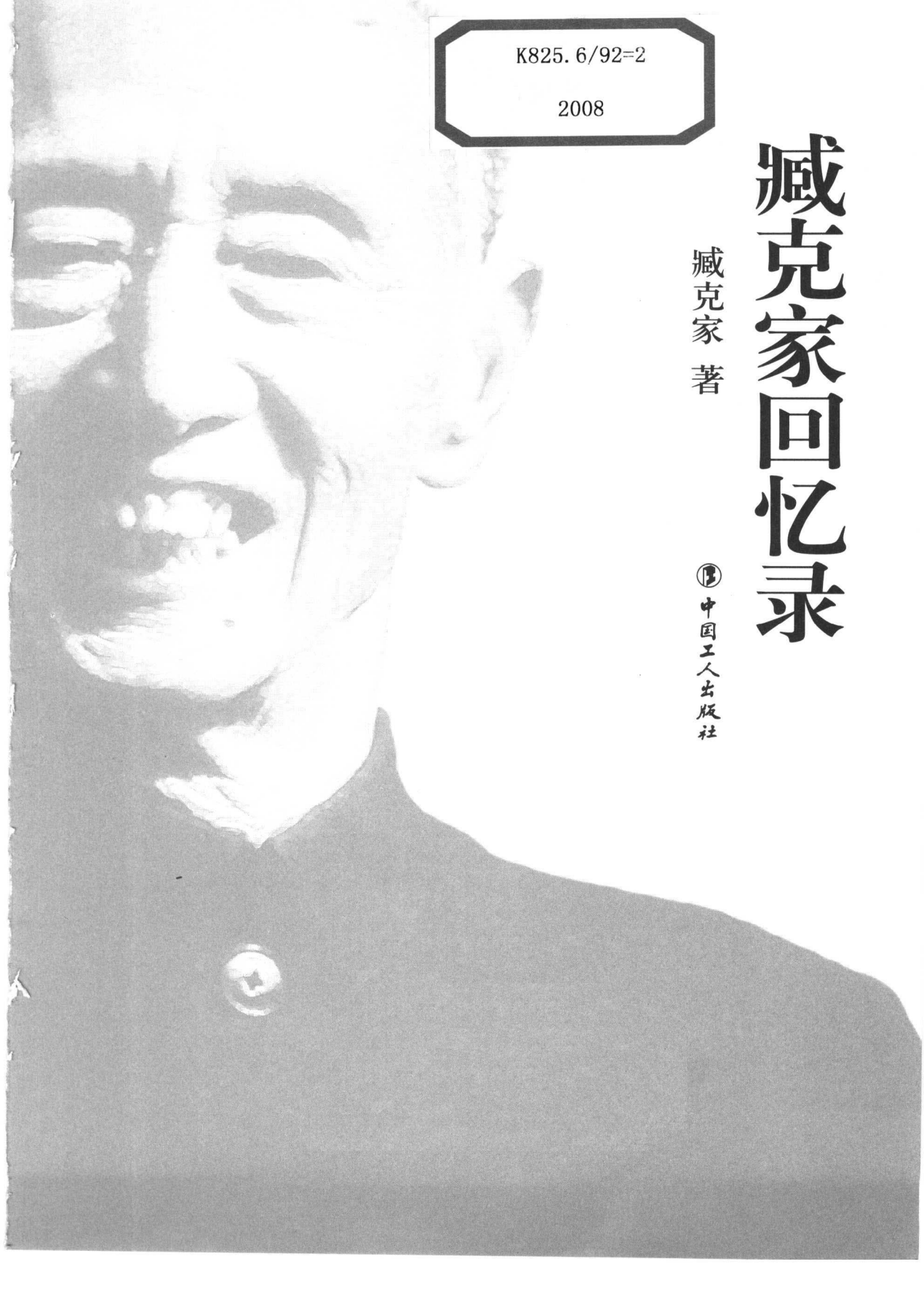


臧克家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K825. 6/92=2

2008

臧克家回忆录

臧克家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臧克家回忆录 / 臧克家著. —2 版.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8.2

(风雨岁月丛书)

ISBN 978-7-5008-4066-4

I. 臧… II. 臧… III. 臧克家 (1905~2004) —回忆录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23705 号

建议上架类型: 回忆录 人物传记

本书图片均由郑苏伊女士提供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011

电 话: (010) 62350006 (总编室)

(010) 82075934 (编辑室)

发行热线: (010) 62045450 62005042 (传真)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密东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0 千字

印 张: 18

定 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 我的诗生活 / 1
- 生活和诗的历程 / 40
——续《我的诗生活》
- 诗与生活 / 53
- 我与《诗刊》 / 167
- 我的先生闻一多 / 179
- 陈毅同志与诗 / 187
- 老舍永在 / 195
- 得识郭老五十年 / 206
——怀念郭沫若同志
- 剑三今何在? / 217
- 抬头看手迹,低头思故人 / 224
——追忆何其芳同志
- 往事忆来多 / 232
——沉痛悼念茅盾先生
- 冰心同志,祝你健康! / 244
- 朴素衣裳常在眼 / 247
——记姜林
- 苦尽甜来人倍忙 / 250
——雪天忆寿彝
- 春色满西郊,提笔问忙闲 / 253
——忆广铭

昆仑飞雪到眉梢 / 255

——记叶圣陶先生

五十二年友情长 / 258

——追念伯箫同志

一个勤奋乐观的人 / 265

——悼健吾同志

心清,在我心中 / 269

情深泪自多 / 274

——哭靖华同志

三见周总理 / 276

人去诗情在 / 279

——纪念毛泽东同志百岁诞辰

我的诗生活

——我写不出叫人家咬碎牙齿去咀嚼的理论；我只能写出这样一篇故事，告诉我怎样学习写作，怎样学习生活。

诗的根芽

如果说，遗传对于一个人的气质、性情、天才有着重大的关系的话不是妄诞；如果童年环境的气氛对于一个人的事业与爱好有着几乎是决定的关系是事实，那么，我将把我学诗的故事在这上面扎根了。

我的父亲是一个神经质的人。他，仁慈，多感，热烈，感情同他的身躯一样的纤弱。他在每个人眼里都是良善可亲，不论亲疏都对他好，就像他对每个人都好一样。他是一个公子，一个革命者，一个到处在女人身上乱抛热情的人。结果，女人把他的身体盗成了空洞，革命使他打一柄伞跳下城墙跌得吐血——一直在病榻上侧着身子（连转动的力量也没有了）躺了三年，任病魔的小手一扣一扣地扼死了他。他喜欢诗，他的气质、情感、天才和诗最接近。我常常用悲惨的耳朵听他在一年四季不透风丝的病房的炕上，用颤抖的几乎细得无声的感伤的调子，吟他同我一位叔叔唱和的诗句。也许是太兴奋了，也许是过去的影子使他黯伤，也许是太劳累了的缘故，诗还没读完，苍白的脸上便泛起红色，咳嗽一阵，接着一条一条血丝随着一口一口的白沫从口里拉了出来。

《霞光剑影》，这是他们唱和的集子，一个叫“石榴花馆主人”，另一个则是“双清居士”。

祖父和父亲正相反，板着铁脸，整天不说一句话，说一句话像钉子打进木头里去一样。没有一个人不怕他，躲他。但，他也特别好诗，白香山，他最喜欢。有时，在鸦片烟灯底下，他忽然放开心头的铁闸，用湍流的热情，洪亮的高声朗诵起《长恨歌》来，接着又是《琵琶行》。他的声音使我莫名其妙地感动，不是他

的声音，是他诗的热情燃烧了我的一颗小小的心。这时候，他简直变成了另一个人。他教着我同一位比我年长两岁的族叔一起读书，读诗。“自君之出矣，不复理残机……”的相思情，“居高声自远，非是借秋风”的吟蝉诗，在当时只学着哼一个调子，今日回味起来，却无限深情与感慨了。

他有时也用诗同我谈话。记得有一次为了一个乡村的姑娘我痛苦得几乎不能活下去！祖父知道了这回事，可是他却不说破它。当我走到他的屋子里去时，他拉开抽屉取出一片纸片子来递给了我，上面写着这样的诗句：“青蚕栖绿叶，起眠总相宜，一任情丝吐，却忘自缚时！”他把这经验的结晶，苦痛之余的忏悔的诗句送给刚刚扑上情网的一个十四五岁的孩子。

我，就是父亲的一帧小型的肖像。我是他生命的枯枝上开出来的一朵花。他给了我一个诗的生命。那时节，我还不够了解诗，但环境里的诗的气氛却鼓荡了我蒙昧的心。

我的庶祖母是一个多才巧嘴的人，她没有能够好好受过教育，但她却那样富于文艺天才。她就等于我的保姆，照看我，陪我玩，常常说《聊斋》《水浒》《封神榜》《西游记》给我听。在灯前月下，她高了兴或我高了兴（也许是寂寞不过了），逼着她，便有很多富于诗意的故事从她巧妙的口里吐出来。往往是仙女同凡人恋爱的故事，而最后，是一个悲惨的结局。它，常引出我的眼泪和幻想，像在心上打一个血的印记一样，一生也不能磨灭。

还有几个农人，特别是六机匠，我必须提到他。虽然他不认识一个字，然而我得承认他是一个“天才”，他对我文艺兴趣（多半是诗的）的培植，撩拨，启发，是尽了最大的功劳的。说他是我的蒙师，也算不得夸大。虽然，认真地这么说出口来会成为笑话。

六机匠，是我家的佃户，也是我家的一房远房亲戚，光杆一条，屋子里一张织布机，一张锄。他的房子，就是我的家——灵魂的家。两间小土房里的那一团空气，吸引着每一个人，像一块磁石吸引着铁屑一样。形形色色的“闲人”，带着不同的情趣走进他的门来，爬上他的炕头。谈故事，说笑话，嬉谑浑调，逞才斗技，神色、声音、手势，叫情感联系在一起，说的人，绘形绘声色舞眉飞，听的人也到了忘形的地步。这时候，屋子里烟云缥缈，空气活泼得像开了冻的春水。而六机匠，更是一个出众的故事圣手。他的记忆力强，描绘的手腕高，能把一个故事的情节，夸张地、形象地、诗意地、活枝鲜叶地送到你的眼前来，好像展开一幅图画。他的材料是掘不尽的宝藏，而且花样常常地翻新。赶一次“集”回来，他便会把从说大鼓的口里听来的故事（每次赶集，他总不吝惜这几个铜板

的花费)增叶添枝地更生动更好听地说给你。有时,一个英雄的金镖投到半空去,半个月不叫它落下来,叫听的人留一个想头,心总是念着它。他说故事往往用韵语和腔调唱出来,伴同着表演的神态和姿势。他是用热情用灵魂的口来说这故事以安慰自己和别人。故事,就是他的创作,诗的创作,听的人,被他领到一个诗的世界里去。

有时,他一面脚踏着“机”板,手抛着梭,口说着故事,眼睛在左右地跳动。仿佛听人朗诵一篇叙事诗一样,机声就是它最美丽的节奏。有多少个小庭院开着白葫芦花的黄昏,有多少秋日苦雨的灯下,有多少风雪扑窗的热炕头上,有多少春天的好日子(在醇酒一样的艳阳下随着他到绿色的郊原上去),听他的故事——他的心声,他的诗。在他的屋子里,我认识了许多灵魂,在他的屋子里我得到了盎然的诗趣,在他的屋里我洗白了自己的心。

六机匠,他把诗的苗子插在了我心的田地上。

我的村子像平原大海里的一尊小孤岛,岸然地,倔强地,孤僻地站立着。从它怀抱里生长出来的人,也同它的个性一样。曾祖父、祖父一行都戴过“大清皇帝”的“顶子”,有一颗还是“红”的,然而为了不愿在不合理的强权之下低头,为了与生俱来的“傲上”的性子和正义感所驱使,宁愿叫皇帝的朱砂笔把全家的功名一下子勾到底,七十岁的老头子们剪去了苍白的小辫在县城上插起了革命的大旗!

“你说‘县知事’是什么人?‘县知事’就是人民的公仆!”

这是曾祖父给我这个小孩子的庭训。他们的这不懈不屈的精神和爱穷人、抗强权的肝胆,给我以很深的印象。后来,我在破书堆里发现了他们革命失败后的流亡日记(戴着“假辫子”逃到深山里去,亲朋们望着他们像望着一颗炸弹!),使我感动之后,加剧了对于反动政权的痛恨!

正义的旗子竖立在我的心头上。

我生在乡村里,我爱乡村像爱我的母亲。我爱门前的“马耳山”(这个神秘的诗的影像,我不止一次地把它写进我的诗篇),我爱儿时垂钓过的“西河”,我爱随着季候变换着情调的惹人喜爱的原野,我爱大自然爱得要死,她给予我的太多,她在我的眼底心上,太美,太可亲,太富丽了。我的灵魂拥抱着她和她融为一体了。

我爱乡村,因为我生在乡村,长在乡村;我爱泥土,因为我就是一个泥土的人。

我和穷孩子一道玩,我们和穷人之间,没有一条界线。他们穷得可怜,没

有田地，没有房子，有的是一条“农奴”的身子。我曾在一本诗里形容他们严冬的可怜相：“一条破单裤灌饱了风，像挑起了一个不亮的灯笼”；他们穷到什么地步？穷到：“上吊找不到一条绳子！”

在泥里土里风里雨里，作为野孩子队伍里的一员，我十四岁以前几乎没有离开过乡村一步。

这对我有什么影响呢？这影响可太大了！童年的一段乡村生活，使我认识了人间的穷愁、疾苦和贫富的悬殊。同时，纯朴，严肃，刻苦，良善……我的脉管里流入了农民的血。

这一些，你可以在我的诗的内容上，形式上，在整个的风格上找到佐证——那么鲜明耀眼的。看见过吗？我在多少支笔下，成了“农民诗人”了（我多么高兴接受这一顶冠冕）。

我的童年，正当皇帝的宝座动摇的时期，正当封建社会崩溃的时期，正当新与旧，革命与反动交替斗争的时期。我看到了旧的尾巴，也看到了光明的曙光。

我们的大家庭也同旧时代一样，我所能赶得上的只是荣华“高照”的残烧了，时日的逝水很快地便把它淹死。童年过去了，像一个梦。梦醒了，回头再去找梦中人。十几位排着号数亲热地称道的，连着臂膀日夜拆不开群的，花一样的，鸟儿一样的小姑娘小叔叔们，有的牵着我的心嫁出了，做了孩子的母亲了，死了。小叔叔们，穷伙伴们，死亡，分离，每个人都有个可悲的命运。父亲死了，祖母死了，曾祖父母死了，而且，都是死得那么悲惨。我从童年的梦里醒来，正眼一看人生，啊，人生是这样变幻，惨痛，生活是这么折磨着人呵。

“这一些离题不是太远了一点吗？”

不，一点也不远！学习不就是技巧的磨炼，应该是钻进人生的深海里去！技巧不过是诗的外衣，而生活才是他的骨肉哩。

新诗的领路人

我第一次写新诗的时候，还不清楚什么是新诗。技巧、形式、主题，连这些名词都很陌生，不必说它们的含义了。写，是为了好玩，为了受一位如果说是族叔不如说是朋友的“一石”（他的笔名）的怂恿和鼓舞。今天我可以这么说，我不遇见他，也许一辈子“遇”不见新诗。他是一个怪人，一个疯人，一个诗人。他写了十年的诗，然而十年的心血却是一张白纸！他在北平读书的时节，辛辛苦

劳地把吃饭的钱硬省下来印书，自己宁肯叫肚皮挨饿，这样，他快乐，他安慰。抱着诗集，抱着一颗求赏识的忐忑的心去请教胡适先生，胡先生顺手翻开诗本子，眼睛恰巧落到一首叫做《夜过女子师大》的小诗上。“想那些异性的同胞们，都已蒙眬入睡了。”胡先生吟咏着这两个句子笑着问他：“人家睡了，关你什么事？”听了这两句话，他便抱着诗本子，抱着一怀冰，回到了自己破烂的小公寓，颓然地倒在床上，床呻吟了一声，他也长嘘了一口气。后来，他又出了第二本，第三本。他寄鲁迅先生求教，得到的批评是：“太质白，致将诗味淹没。”这个回信他一直保存着，我看过。他抱着铁的信心到处求知己，他又把集子连上信寄给梁实秋先生了，梁先生的回信中有这样的句子：“先生之诗，既违中国诗人温柔敦厚之旨，复乏西洋诗人艺术刻画之功……”这一些信都不能使他灰心，他还击了他们。他说他们有派别的成见，每个人都戴着有色的眼镜。他“封”自己为中国一等诗人，和徐志摩、闻一多、郭沫若……并肩而立毫无愧色。他还不满足于此，他更想冲破国界，爬上世界的诗坛。他说，他有一个独特的风格：用土语白描。在当时，有悖于诗坛的风气，如果拿到现在来，也许被大家惊叹为新风格与民间气息呢。谁叫他早写了十五年？

没有当年的他，就没有今天的我。他对我没吝啬过鼓励，怂恿，甚至于改正，指导。如果，在介绍这位诗的培植人——腻友又是畏友的“一石”，太吝惜了我的笔墨，读者会责备我的吧。

弟弟担着松土，
走进牛棚里去了，
出来的时候，
我看见弟弟的面目黧黑。

父亲躺在床上，
正喷云吐雾地，（注：吸鸦片）
剥削我们一家人。

这几句诗传诵在大人的口里，孩子们的口里，是作为笑话流传着的，他成为众人眼中口中的“四癫”！孩子们都把他的诗背得烂熟，按着滑稽的腔调，做着鬼脸，唱它，好似小丑唱着令人捧腹的台词，有时把诗句拆成歇后语，做成笑料。

他走到街上，常有一队小孩子追着他，甚至于扯住他的衣角笑着喊：“四癫，四癫，发疯，发疯。”（他的诗句）他也不恼，笑着脸子一回头，孩子们便跳着喊着逃跑了。

坐在一块小石上，

僵！

来了鹿豕羊——

牵着走大荒！

孩子列着架势，向着他“唱”，把“僵”字挑在舌尖上，一顿，声音又短促，又响亮，又叫人好笑。唱完后，他们便鼓着小手，笑着嚷着满意地散开了。然而，一石很坦然，他的自信心倔强地站立着！

我的小侄女

满面春风，

你是需要花了吧？

你是需要爱了吧？

这是他自己咏自己侄女的诗，而且他敢把它公开出来。

他的《碎鞋诗集》里有一首《出搭》，这是自己穷愁悲愤的一幅写照：

出搭，出搭。（注：破鞋走路之声）

什么父母？

你倒霉了

父母也不认你这个儿子。

出搭，出搭。

出搭，出搭。

什么朋友？

没有钱，

就没有朋友。

出搭，出搭。

出搭，出搭。
盖一床油灰被
和老妻同寝，
老妻也不快活。
出搭，出搭。……

他曾经带着这篇诗和满心的高兴去朗诵给一位朋友听(这是他的习惯，不管听的人怎样皱着眉，硬着耳朵!)，那位朋友恰巧不在家，太太在忙着给孩子弄尿布，孩子屙了，而且在哭。碰不到男主人，他便把这篇诗朗诵给女主人听了。女主人玩笑地说：“这样诗，我也能做。”“好，就请你做一首。”她即刻用心做成，用口朗诵出来了：

孩子哭，
老婆叫，
也有屎，
也有尿，
噗嗤，噗嗤。

她大笑，他也大笑。

他在乡村里，非常寂寞——灵魂深处的寂寞。然而，他敢大胆地歌唱，他敢在封建圈子里维持一个奇特的风格。我是他唯一的朋友——诗的朋友。

我在乡村里寂寞极了，
见了人就谈性欲，
人家把我赶出来，
撒上“拦门灰”。(注：俗用以避邪挡鬼)

不管他怎样怪，怎样疯，他是形体我就是影子。他很诙谐。他有着又大又黑的脸，满是灰臭的脚，乱草一样的头发，一双没法提上后跟的破鞋子。笑还没飞上脸，两只大板牙先挣出唇来，常常有一支小短竹旱烟管，咬在口里，口水顺着它流了下来。他不太多说话，一说就满有风趣。我们常跑到十里以外去访朋友，三言五语，趣味洋溢，主人兴致勃然地忙着弄茶去了，回头来，客人已

经不见了，空留一屋子不尽的情趣和怅惘。

我们常跑到僻静无人的林边，崖下，去对坐半天，有时话多得使双颊发烧，有时默默地半天无语，听风号，听虫叫，听大自然神秘的语音。在春天，也远足到陌生的小村落，在夕阳的反照下，在恰好的距离点上，看桃花树下手把篱笆张望的少女的身影，像望着一尊诗的女神。一直望到人影叫黄昏抹去，才踏着小道摸着黑回头。心的小船在诗潮中摇曳着。

这也是常常有的情形：他一个人踱到一家看林子的半间茅草屋里去，同一个青年寡妇对坐它一天，然后踏着沙沙的落叶一个人回来。

一个春天的清明节，燕子新客似的刚从远方来，秋千架旁飘飞着少女的衣影和笑声，花朵开在每个青春的枝“头”。灵感借了我的手，在这个佳节的诗境里写下了我的第一首新诗：

秋千架下，
拥挤着玲珑的少女，
但是，多少已被春风吹去了。

一石看了，比我还兴奋，他惊奇这诗的第一朵花竟这样美丽！对于最末一句，他说了一大串“好！”他鼓舞我，用口给我的自信心“打气”，打得那么饱！好似他可以写包票一样，只要写下去一定可以成功。

写，写什么？好，看到什么，感到什么就写什么吧。如是，我写了“燕子”，写了……除了听一石朗诵他的诗以外，别人的作品很少看到，既然无所标榜，无所知，自己更觉得大胆，写啊，写啊，反正写下来有“知音”击节，朗诵，夸奖，这时候，真像从梦中借来了支彩笔，笔正开花哩。

他的一间小草屋，便是我们“幽会”谈诗的“乐园”。一个小窗子，上面的白纸，碎成了黑条子，风像小嘴一样，呼呼地有时丝丝地叫出声响，窗外是厕所。屋子叫一张织布机霸占了一半去，棉花绒子扎上了灰白的翅子到处乱飞。窗下安一张小桌，桌上一方永久在口渴中的小砚台，那支不戴帽子的秃头笔，一堆零乱的稿子——上坟和“如厕”两用的纸！桌子的一角上坐着一盏长条身子的灯，它永远没亮过，晚上，风从破窗子里吹过来，摇动着惨白的小灯，灯下往往是一个或两个人，间或说一两句话，多半是沉默着。秋夜，真怕引个诗鬼来！

这是诗的世界，我们两个人的世界。门，是“虽设而常关”的，用指节轻轻地敲一下，一石便会慢慢地说一声“来了”，然后走来把它打开，他知道这来客

是谁。

另外一个谈诗的地方，便是同我父亲结诗缘的那位叔叔——双清居士，他对中国旧诗既博又熟，特别对于杜诗，有着湛深的功夫和独到的见识。他自己的诗力也很雄健。他的年龄和头脑都不比我们老多少，所以，我们不但谈得来，而且还能谈出点味儿来。他穷，穷得冬天炕上铺不上一床褥子，孩子和小小的“男爵”（其实也有“女将”）一样，分“封”在炕的角落里，各人守着自己的“采邑”。太太的喉咙是一口永不停息的风箱，特别到了冬天，咳得腰弓起来像一个虾米。在这样的情况下，他手把一卷杜诗，有时也许是新诗，把精神从眼前的地狱超升到诗的天国里去。

我们去，一定要带点茶叶。为了煮茶的一把草，往往惹得太太满脸愠色。他从炕上翻起身来，自己亲手去支砖，抱草，挑着它，对准壶底的中心。茶滚了，水珠冲开盖子向外流，煮茶的人，等茶的人，也全叫辣烟把眼泪催下来了。

他忙着擦去茶壶上的灰，把茶杯洗得像洁白的处女一样，把茶泡好，用手巾闷着它。过了一个时间，把茶倒到杯子里，先是半杯，再用开水把壶冲满，一时茶香扑鼻，诗的心情和空气布置得很好了。半杯茶入肚，话就慢慢地多了。话，句句不离诗。从杜甫谈到李白，从旧诗谈到新诗，从别人的诗谈到自己的诗。他很健谈，语言嘹亮又多风味。一时大家都忘了人间的愁苦，像置身在一个“极乐”的世界。我们狂吟他的：“三杯入我肠，故态芒角露”和“背城树色留残照，平楚秋痕入野烧”的句子。他也朗诵我们的新作。他也习作新诗，但写得像不像，仿佛一个刚放了脚的女子，走起路来总是不自然。

我们谈兴正浓的时候，也许有一个人闯了进来：“唔，三位屎（诗）人……”正想知趣而去，茶，留了他一小会儿。

我们也各有自己的主张。一石坚持新诗应该用土话白描。他，我们的双清居士以旧诗的眼光看新诗，要求：典雅，风调，沉实。我徘徊在他俩的中间，他两个人给我的影响都很大。

但是，现在回想起来，那时候，实在还被关在新诗的大门之外。

感情的野马

在济南，中学时代的四年间，真是伟大的四年！在潮流方面说，正是轰轰烈烈的“狂飙时代”，就个人方面说，青春之火正炽，革命与恋爱像两条鞭子，抽打着感情的野马狂烈地奔驰。那正当“五卅”前后，革命的火把到处燃烧着，而

且在急速地传递着，每个青年都预备以鲜血与狂欢迎接光明的未来。心，被震撼着似的日夜得不到平定。

黎明到来之前，黑暗特别浓重一阵。为了镇压人们的精神，抱着张宗昌“大令”的卫戍队在马路上来回地巡游，他们的威风飘在头前的大旗上，响在皮鞋底下，亮在大刀的冷光中。仿佛在向革命示威：“不怕死的家伙们，来吧！”

张宗昌做了大学校长，各学校添了经书，国文先生差不多是才从古墓里拉起来的僵尸，同时，死过几千年的“幽灵”，重新写在牌位上，除了叫人向它们作揖叩头之外，还得叫你信仰它，把你的活身子借给它来“还魂”！

反动者的反动力，促革命者向前跑得更快，使不革命的也革起命来。

我们的学校——省立“一师”，因为校长是一位头脑新颖的老青年，所以这块土地最适宜于新生力量的滋生，繁衍。大部分同学都是好的，尤其是我们“后期一班”，像有谁在暗中命令着一样，步子向着“前路”，走得那么齐——功课好，生气勃勃，声誉很响。班里一共有四十个人，在这四十个人中你找不到一个“白丁”，各人都有他自己的“色彩”。下了课以后，各人忙着去干自己更重要的“功课”——有些人跑进工厂去了，有些人到大门边给民众讲演去了，有些人开会去了。

张宗昌捕捉革命的网孔，是太大了一点，不，革命就无法捕捉，你的“严密”不过是迫使对手“更严密”，加速发展，如是而已。不见天日的思想却有着惊人的繁殖力，因为“秘密”就是最大的吸引力。

我，在夜里也被引到教室的黑海里去开会，因为我也参加了“革命”。叱叱嚓嚓在黑影里交谈着，议决着，心，还在警戒着。然而这在黑暗中的悄然的议决，明天就拿它到光天化日之下去发光炸响。老实说，我那时参加革命，出发于热情，诗的幻想和憎恨黑暗（它窒息得人不能自由呼吸）向光明的心，多过理论的认识与理智的指引。不怕丢人，我可以坦白地说：黑夜里到教室去开会的次数，还不如几个“知心”到那里面去抱头啜泣的次数多。那时候确有许多苦闷，烦恼，有名的，无名的，时代给予的，环境给予的，青春给予的，诗给予的。然而，多数的“同志”们却很健强，行动，思想，甚至走起路来的步子。他们有的也写诗填词，每首上面都有“长剑”，有“头颅”，有“起舞鸡”，有“祖逖鞭”，还有狂歌当哭，慷慨激昂，不可一世的那一股令人奋发的气势。他们的才华，抱负，生命的光辉，是惊人的，晶亮的，可敬的！

反动的黑暗的势力，教给我们怎样战斗；同时，有一座神秘的文化宝库，灯塔似的，太阳似的，给了我们光与热，指点与慰安。它，便是我们一部分同志负

责的“书报介绍社”。大家以进仙山采宝的心情走进那两间小屋子里去，案头上陈列的放光的瑰宝：三民主义，以及政治的，经济的，特别是文艺的书籍杂志，那么多，那么全，从上海来的，从北平来的，从一些神秘的地方来的。

那时候，不管你穿的是布袜子，老土鞋，自己洗衣裳，然而，《创造》《洪水》《语丝》《沉钟》……每人总有一份，我的更多，杂志之外，新书有好些，特别是诗集。

那时候，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情，苦恼着我，使我有时激昂，有时沉沦，有时笑，有时又想大哭一场才好。这感情其实也是有名的：矛盾与诗的浪潮。

时常同两三个朋友（祝福他们在天上的灵魂！）登上千佛山顶，让秋风吹撒开我们的头发，高歌狂吟，像立在理想国里，向不醒的人间吹送我们诗的“预言”。

我们到大明湖去荡小船的时候更多。四毛钱一点钟，船夫是我们的傀儡，叫他撑到哪里他就撑到哪里。一般游人都往返在“四面荷花三面柳，一城山色半城湖”的历下亭或者铁公祠的那一条“公式”路线上，而我们却叫我们的船夫，把它撑向芦苇深处，到没有灯光，没有人影，没有市声的幽冷孤僻的地方去，把小船找一棵老树系住。一停就是半夜或是一整夜。秋风秋雨也赶不走我们，反而增加了我们的诗兴。只有披一领蓑衣的船夫蹲在船舱里小声抱怨。我们有酒，有诗，有高的嗓子和压倒秋凉的热情。深夜里，只有天上的星是亮的，酒把人灌醉了，人，失掉了自己。突然一声狂吟，稳睡的野鸟，带着梦扑啦一声惊飞了。谁把头插到水里去了，借着漂在水皮上的头发把它抓上来，他呕了，呕的不是酒，是血！是积压在心头的淤塞物！

在大时代的前夜，在新旧的交点上，我们这样苦闷，兴奋，成长着自己，也毁灭着自己。

这时候，我写下了不少的诗篇，因为这时候最不缺乏的是热情，是多感（有时候是“自造”的），是幻想，是革命，是爱情，是一个五光十色的梦。

我写得，全凭我的大胆！我写得快，因为我事前既不作绸缪的苦思，事后又不下工夫删改。“灵感”是我的唯一法宝，它一动声色，我就在纸上“走笔”。我觉得写诗并不难，因为还不够知道它难的资格！

写了诗不能只让自己看，得到处去找“知音”，听的人仅仅不好掩上耳朵，然而口里却一声又一声的“好！”如是，一传十，十传百，声名在外了，谁见了第一句先问“近来新作多吗？”从此，同学们再也不叫我的名字，代以两个字：“诗人！”

上课变成了例行公事，特别是上“国文”。谁愿意把自己的大好时间去坐

在冷板凳上听一位死了没埋的老家伙口吃地念着“孟子，邹，邹……人也……”呢。特别是上“作文”那简直是制造笑料，每个人在卷子上显示自己滑稽的创作天才，我在上面写上一首新诗，叫连白话文都看了摇头的先生去咀嚼，就老早交卷下班读新诗去了。

另一位教国文的“杨老夫子”，古今中外他得算“吝啬第一人”，放着明亮的电灯不要，为了向学校多揩点煤油好自己做饭；叫校役去买一个铜子的咸菜，说明要包两包；太太千恳万求地得到允许做了一件竹布褂子，秋天到了，她冷，向他恳求一件夹衣，他的脸子立刻严肃起来：“穿着竹布裳还说冷！”有一次他从家里回到学校里来，带了一束行李，下了火车叫洋车，及至洋车夫讨了价钱时，他认真地放下行李：“好，这样价钱，我来拉你！”

亲爱的读者，以为在读《笑林广记》或《今古奇观》吗？不，你在读一篇忠实的“报告”。

这位“杨老夫子”上了课堂一有机会就骂白话文——尤其是白话诗（如今，还到处活现着他的“幽灵”啊）！他叫白话诗是“贫话溜子”，他说，这样的“诗”，他一天可以“诌”他一万首。他说：“我不是在吹牛，当场来试验。”听他拉长了要人性命的腔调“诌”“贫话溜子”白话诗了：

鹊华桥上望望，
大明湖上逛逛，
摔下去湿了衣裳，
拾起来晾晾。

“好不好？”

“好！”一堂人拍手大笑。他很得意地再来上这么一首：

下大雨，
刮大风，
草木为之大鞠躬，
头不敢抬，
眼不敢睁，
耽误了我进城办事情。